

宁夏教育考试院

宁夏教育考试院关于做好 2021 年下半年 自学考试考籍转考工作的通知

各助学机构：

根据《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务工作规定〉和〈高等教育自学考试考籍管理工作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教职成厅〔2020〕3号）要求，现就2021年下半年自学考试考籍转考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工作时间

1. 考籍转出申请时间：8月30日至9月3日。

考籍转出上报时间：9月6日。

2. 考籍转入申请时间：9月6日至9月10日。

考籍转入上报时间：9月13日。

二、工作流程

1. 办理考籍转考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宁夏教育考试院官网（<https://www.nxjyks.cn>）下载《申请表》并完整填写相关内容。

2. 办理考籍转考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携带相关资料，向

所属助学机构申请，由各助学机构登记后统一到宁夏教育考试院办理。考籍转出需提供《申请表》和《成绩单》，考籍转入需提供《申请表》和《转出地通知单》。

3. 助学机构对申请材料审核后，签署办理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4. 助学机构将审核通过的转考材料扫描成电子版，在规定时间内上报宁夏教育考试院。上报材料发送至邮箱 nxksy@qq.com，邮件主题格式：2021-9 转考+助学机构名称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各助学机构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工作，工作期间安排专人做好考生的接待和解释工作。

2. 认真审核申请材料，确保材料的完整性、真实性和准确性。

3. 各助学机构要切实落实好疫情防控要求，尽量采取线上方式办理，确需现场办理的，务必做好人员登记、体温检测、疏导分流、通风消毒等防疫工作。

